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2 月 19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北京市安定门西滨河路 9 号中成集团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十一名，实到董事十一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长张肇刚先生主持了本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采用举手表决方式，由主持人计票并宣布表决结果。列席本次会议的有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十四五规划纲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十四五规划纲要》。

二、关于拟参与慈溪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中心项目投标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同意公司参与慈溪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中心项目投标，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投标相关事宜。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参与慈溪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中心项目投标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三、 关于审议《公司劳动合同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